

世界呂氏族人 領袖會議實施辦法

第一條 世界呂氏宗親總會為提供各地區族人意見交流整合平台，促進宗族團結發展，爰定期舉行族人領袖會議（以下簡稱本會議）。

第二條 本會議主要項目如下：

- 一、世界呂氏族人懇親大會有相關事項之規劃協調。
- 二、宗親經濟貿易交流事項。
- 三、宗族文化之推廣發展。
- 四、宗族資訊之交流整合。
- 五、呂氏宗譜世系表之編修。
- 六、宗族重要慶典或活動期日之擬排協調。
- 七、其他重要宗族活動之規劃推動。

第三條 本會議由世界呂氏宗親總會理事長與當次會議召集人聯名邀請，參加人員如下：

- 一、各國或地區全國性以上宗親團體負責人或代表。
- 二、具有國際性或全國性影響力或代表性之宗親。
- 三、下屆世界族人懇親大會主辦單位代表。
- 四、召集單位邀請之人員。

第四條 本會議舉行時，推舉下次會議召集人。

第五條 本會議以間年舉行為原則，必要時，得加開會議。

第六條 本會議舉行地點，由該次會議召集人決定。

第七條 每一次會議原則上應設定一主題，作為核心議題。

第八條 各國或地區宗親團體如有討論議案，應於會議前三個月，送達會議召集人。

第九條 本會議由世界呂氏宗親總會理事長及該次會議召集人共同主持，會議採共識決，秘書處應作成紀錄，送請出席人員及相關單位配合辦理。

第十條 本辦法經世界呂氏宗親總會理事會議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